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504001

单位名称：邢台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级)



邢台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
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级)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邢台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级) (单位名称, 加盖公章)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根据市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受财政部门委托，履行部分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监管履行出资人职责企业的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

（二）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拟订考核标准，通过统计、稽核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优化考核分配，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健全所监管企业收入分配管理和调控体系，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制定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

（三）研究建立国有资本运作制度，制定国有资本运作规划；推动国有资本规范运作，组建并指导市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开展国有资本运营；根据调整和优化国有资本布局结构的要求，指导所监管企业对所从事的金融业务加强管理；组织指导有关投资基金的设立和运作；归口管理市国资委履行多元投资主体企业股东职责有关工作。

（四）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布局 and 结构的战略性调整，制定所监管企业整体规划，审核所监管企业发展战略和规划；改进投资监管方式，强化主业管理；指导所监管企业防范风险，开展违规投资追责。

（五）负责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

（六）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和办法，按照有关规定负责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编制和执行等工作。

（七）负责有关监督成果的利用工作，分类处置、督办和深入核查监督检查发现移交的问题，对共性问题组织开展专项核查，组织开展国有资产重大损失调查，提出有关责任追究的意见建议。

（八）按照出资人职责，负责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工作。

（九）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有关国有资产管理的法律法规，起草我市国有资产管理的制度和办法，报市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依法对县（市、区）国有资产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十）建立健全党建工作责任制，完善企业党建工作考核评价体系，开展所监管企业党建工作考核；指导所监管企业开展党的建设。

（十一）负责对巡视巡察、专项检查、审计中发现问题的整改；指导所监管企业和委属事业单位对巡视巡察、专项检查、审计中发现问题的整改。

（十二）负责市属所监管企业的稳定工作。

（十三）承担央企服务工作。

（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邢台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行政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邢台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45.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1,590.15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2,645.7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1,590.1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35.84	本年支出合计	58	4,235.8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235.84	总计	62	4,235.8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邢台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235.84	4,235.84					
215	资源勘探 工业信息 等支出	2,645.70	2,645.70					
21507	国有资产 监管	2,645.70	2,645.70					
2150701	行政运行	1,682.02	1,682.02					
2150799	其他国有 资产监管 支出	963.68	963.68					
223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支出	1,590.15	1,590.15					
22302	国有企业 资本金注 入	1,300.00	1,300.00					
2230299	其他国有 企业资本 金注入	1,300.00	1,300.00					
22399	其他国有 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290.15	290.15					
2239999	其他国有 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290.15	290.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邢台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235.84	1,682.02	2,553.82			
215	资源勘探 工业信息 等支出	2,645.70	1,682.02	963.68			
21507	国有资产 监管	2,645.70	1,682.02	963.68			
2150701	行政运行	1,682.02	1,682.02				
2150799	其他国有 资产监管 支出	963.68		963.68			
223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支出	1,590.15		1,590.15			
22302	国有企业 资本金注 入	1,300.00		1,300.00			
2230299	其他国有 企业资本 金注入	1,300.00		1,300.00			
22399	其他国有 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290.15		290.15			
2239999	其他国有 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290.15		290.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邢台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45.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1,590.15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2,645.70	2,645.7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	53	1,590.15			1,590.15

			营预算支出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35.84	本年支出合计	59	4,235.84	2,645.70		1,590.1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235.84	总计	64	4,235.84	2,645.70		1,590.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 邢台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645.70	1,682.02	963.68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645.70	1,682.02	963.68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2,645.70	1,682.02	963.68
2150701	行政运行	1,682.02	1,682.02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963.68		963.68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邢台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2.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9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73.88	30201	办公费	9.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8.77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2.5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2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2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5.80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8.2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19	30208	取暖费	3.1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8	30211	差旅费	2.3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4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47.2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81.39	30216	培训费	0.3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768.8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79.4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6.8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27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04	30229	福利费	31.23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2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8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539.81	公用经费合计					142.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邢台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
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邢台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
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590.15		1,590.15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590.15		1,590.15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300.00		1,300.00
2230299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300.00		1,300.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90.15		290.15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90.15		290.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邢台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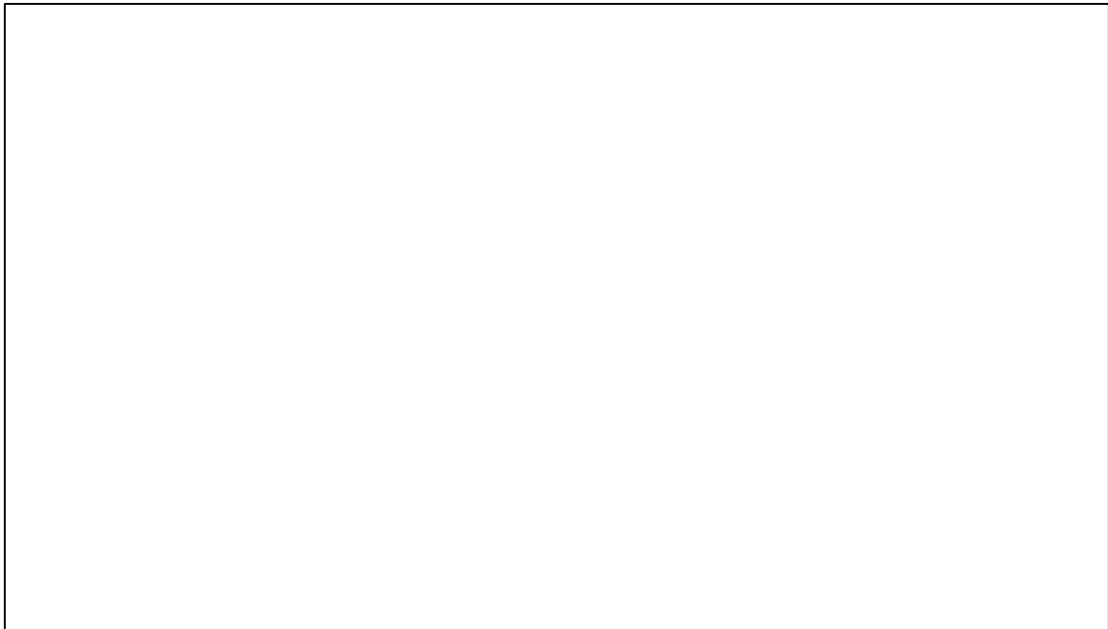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00		4.00		4.00	1.00	4.00		4.00		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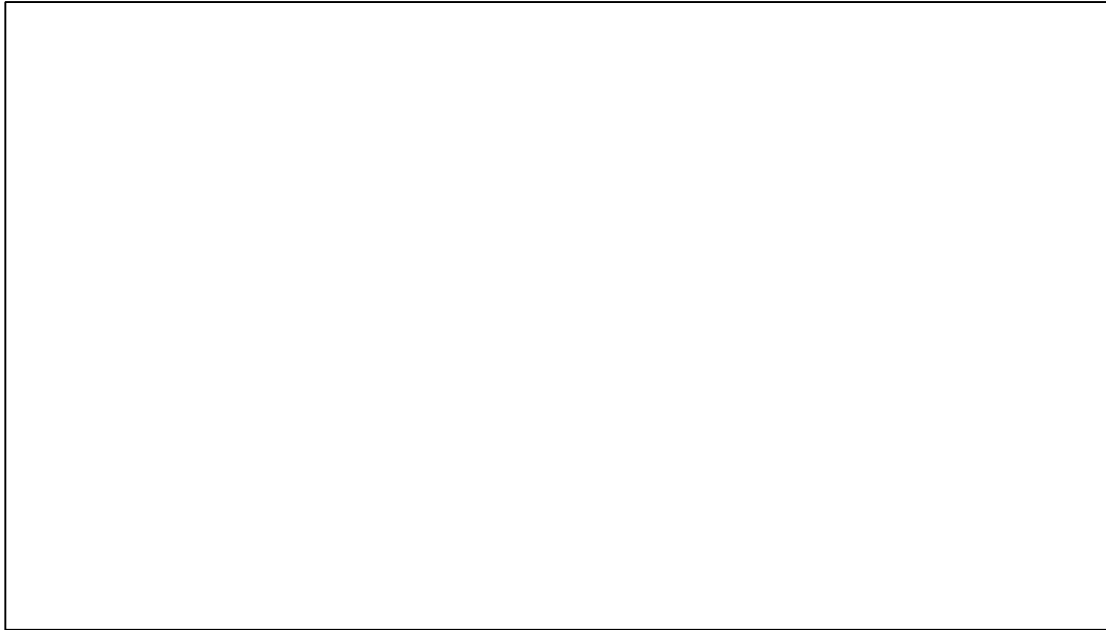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4,235.84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3,936.71 万元，下降 76.7%，主要原因是上年新增收购邢台交运集团股权资金、退役军人政策落实补助资金等项目,本年未新增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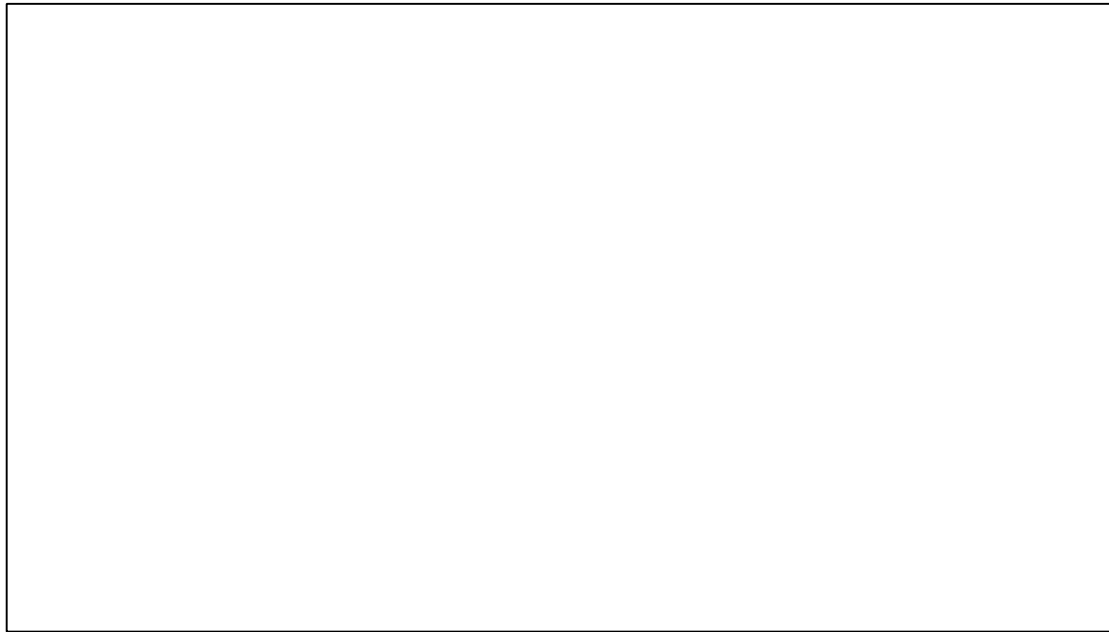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235.8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235.84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235.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82.02 万元，占 39.7%；项目支出 2,553.82 万元，占 60.3%；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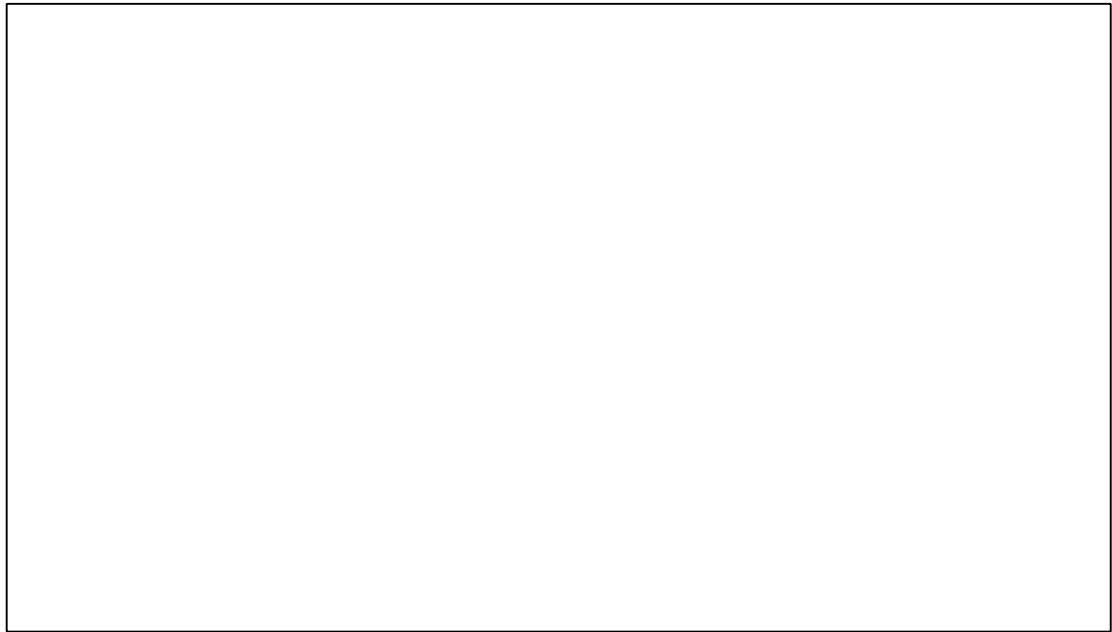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4,235.8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10,679.48 万元，降低 71.6%，主要原因是上年新增收购邢台交运集团股权资金、退役军人政策落实补助资金等项目,本年未新增项目。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235.8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679.48 万元，降低 71.6%，主要原因是上年新增收购邢台交运集团股权资金、退役军人政策落实补助资金等项目,本年未新增项目；本年支出 4,235.8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679.48 万元，降低 71.6%，主要原因是上年新增收购邢台交运集团股权资金、退役军人政策落实补助资金等项目,本年未新增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645.70 万元,比上年减少 7,806.45 万元,降低 74.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支出较上年少;本年支出 2,645.70 万元,比上年减少 7,806.45 万元,降低 74.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支出较上年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590.1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873.03 万元,降低 64.4%,主要原因是上年新增收购邢台交运集团股权资金、退役军人政策落实补助资金等项目,本年未新增项目;本年支出 1,590.1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873.03 万元,降低 64.4%,主要原因是上年新增收购邢台交运集团股权资金、退役军人政策落实补助资金等项目,本年未新增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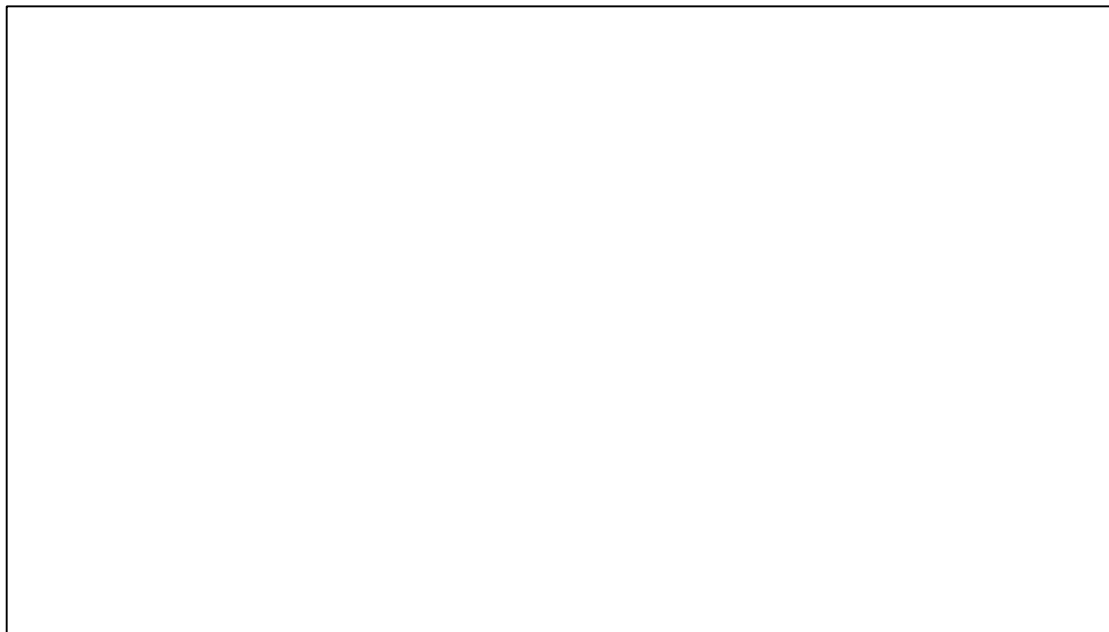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235.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3%，比年初预算减少 9,739.3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资金未到位；本年支出 4,235.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3%，比年初预算减少 9,739.3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资金未到位。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31.4%，比年初预算减少 5,768.51 万元，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资金未到位；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31.4%，比年初预算减少 5,768.51 万元，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资金未到位。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28.6%，比年初预算减少 3,970.85 万元，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资金未到位；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28.6%，比年初预算减少 3,970.85 万元，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资金未到位。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235.8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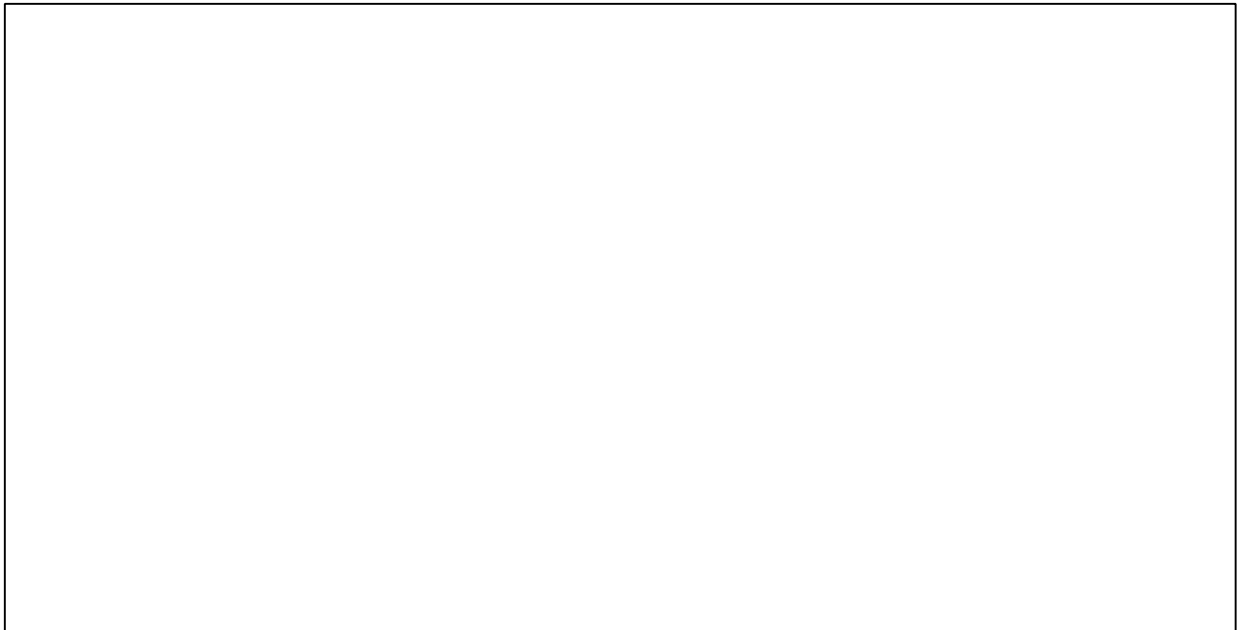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卫生健康（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2,645.70 万元，占 62.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住房保障（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占 0.0%；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卫生健康（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住房保障（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占 0.0%；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卫生健康（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住房保障（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590.15 万元，占 37.5%；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82.0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539.8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42.2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

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0%，较预算减少 1.00 万元，降低 2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委未产生公务接待事宜；较 2023 年度决算减少 0.11 万元，降低 2.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委未产生公务接待事宜。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较上年持平。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4.00 万元，支出决算 4.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 较上年支出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 较上年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00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4.0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 较上年支出持平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00 万元,降低 1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委未产生公务接待事宜;较上年度减少 0.11 万元,降低 1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委未产生公务接待事宜。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2.21 万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10.92 万元,降低 7.1%。主要原因是我委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尽量节省开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1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553.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6 个，涉及资金 963.6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支出总额的 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3 个，涉及资金 1590.15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0.5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在绩效评价过程中，采取事前重大项目评估、核对账目、核查相关资料、向收益对象发放调查问卷等方式的基础上，对各项指标进行打分，综合得分 94 分。2024 年度邢台市国有企业职工安置资金项目的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00 万元，执行数为 28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12%。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顺利完成职工安置日常工作部署，有序落实等退、退养人员生活费月度及季度拨付工作，建立常态化资金发放机制，确保职工待遇按时兑现；二是扎实推进养老保险核销、医药费审核等工作，妥善处理职工代垫养老保险及医药费等安置费用，同步完善资金管理制度，优化审批流程，进一步提升了资金管理规范化水平；三是精准完成邢台汽车厂建材分厂无工资级别人员生活费发放，以及职工垫缴养老保险费的核算与支付工作，切实保障职工切身利益。

国有企业职工安置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得分
“工作活动”设置 (30分)	项目立项情况	是否符合市政府经济和社会总体规划	10	有市政府相关政策、规划、任务等文件得10分；无不得分。	10
		项目活动与职责相关性	5	工作活动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合理，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得5分；否则不得分。	4
	绩效自评情况	项目设立绩效目标合理性	5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缺少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	4
		自评报告情况	10	是否有绩效评价报告，报告是否依据充分、内容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每存在一项问题扣2分，扣完为止。	10
	资金管理	预算调整率	2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预算调整率每大于1%扣1分，扣完为止。	0

“工作活动”管理 (20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8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及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资金支出程序是否规范, 报账手续是否齐全。每存在一项不合规问题扣 2 分, 扣完为止。	8
		会计核算规范性	3	会计核算是否符合《会计法》、《政府会计制度》、《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等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规定。每存在一项不合规问题扣 2 分, 扣完为止。	3
	项目管理	项目责任机制是否健全	3	是否建立责任机制, 项目管理和责任落实到有关人。每存在一项问题扣 2 分, 扣完为止。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制定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财务制度)是否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 能否保障工作活动顺利实施。每缺少一项制度扣 2 分, 扣完为止。	4
“工作活动”产出 (40分)	数量指标	解决企业职工安置企业数量 资金发放人数	10	计划解决 10 家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等保险费用发放资金人数约 140 人, 确保发放到每个人	1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到位覆盖率	10	发放到位资金占总资金的比例(实际发放资金数额/应发放资金数额*100%)	9
	时效指标	拨付欠缴职工安置资金时效	10	按照文件要求和市领导指示精神, 审批程序完成 3-5 日及时发放到职工账户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金额	10	根据相关政策规定经由第三方中介机构审核后发放职工各项费用,确保降低企业职工发生非正常上访次数(职工上访次数/总安置职工人数*100%)	9
“工作活动”效果 (10分)	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10	发放资金达到职工满意的程度	10
合计			100		94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数据准确性不足。部分破产企业移交的职工信息存在滞后性，部分企业破产时间长达 5-10 年，历史档案资料缺失严重，无法联系到职工本人，甚至存在职工已离世但未及时注销登记的情况。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聚焦核心任务，破解养老保险欠费难题。针对破产改制企业养老保险欠费核销难题，全面梳理未核销欠费企业清单，建立“一企一档”动态台账，精准核算欠费金额；同时，积极争取财政专项补助资金，严格把控资金使用方向，确保养老保险欠费核销工作稳步推进；二是优化资金拨付机制，保障安置工作进度。建立资金缺口动态监测机制，对年度内无法补足的资金缺口，提前启动 2025 年预算申报流程，通过细化资金需求说明、附具项目进度佐证材料，提高财政资金申报的通过率，保障职工生活费发放、医保补缴等刚性支出。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4 年度本部门无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